

ICS 97.200.20
分类号: Y58
备案号: 28938-2010

QB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T 4015—2010

MIDI 键盘通用技术条件

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MIDI keyboard

2010-04-22 发布

2010-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在本标准中所引用的国际技术规范分别为：

——《The Complete MIDI 1.0 Detailed Specification》，由《MIDI设备制造者协会》发布，通常称为MIDI完全手册V1.0（MIDI是英文 Musical Instrument Digital Interface 乐器数字化接口的缩写）。

该“规范”中对《MIDI》接口的硬件、数据格式、信息定义等进行了详细的规范。由于本标准确定的标准化对象所发送的MIDI码需要符合该“规范”的要求，为简化标准篇幅则不再在本标准中重复表述“规范”中的内容，而是在本标准中直接引用了该“规范”；

——《Universal Serial Bus Specification V1.1》由《USB协会》制定（通用串行总线规范V1.1）。

《MIDI键盘》如具有USB接口，则此接口通过“规范”中软、硬件传输协议，成为USB/MIDI键盘传输的载体，其数据传输协议必须符合该“规范”的要求；

——《Universal Serial Bus Device Class Definition for MIDI Devices V1.0》（通用串行总线设备类定义 MIDI类设备V1.0），由USB协会制定。

《MIDI键盘》如具有USB接口，则以此接口为传输载体，其数据格式应符合该“规范”所规定的格式。

本标准在引用上述国际技术规范时，采用原文引用。

本标准的附录A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乐器标准化中心归口。

本标准由得理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得理乐器（珠海）有限公司、得理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忻蔚然、张国稳、盛子斐、张光中、朱剑、浣湘群。

本标准首次发布。

MIDI 键盘通用技术条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具有乐器特性的MIDI键盘的产品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型式的MIDI键盘。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8898—2001 音频、视频及类似电子设备 安全要求

GB 9254—1998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GB 17625.1—2003 电磁兼容 限值 谐波电流发射限值（设备每相输入电流 $\leq 16A$ ）

GB/T 2828.1—2003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2829—2002 周期检验计数抽样程序及表（适用于对过程稳定性的检验）

GB/T 6388—1986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GB/T 2423.1—2001 电子电工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A：低温

GB/T 2423.2—2001 电子电工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B：高温

GB/T 2423.3—2006 电子电工产品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Cab：恒定湿热方法

GB/T 12105—2007 电子琴通用技术条件

GB/T 12106—2007 电子琴的环境试验要求和试验方法

QB/T 3912—1999 键盘乐器键宽尺寸系列

The Complete MIDI 1.0 Detailed Specification（MIDI完全手册V1.0）

Universal Serial Bus Specification Revision 1.1（通用串行总线规范V1.1）

Universal Serial Bus Device Class Definition for MIDI Devices（通用串行总线设备类定义 MIDI类设备V1.0）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MIDI键盘 Musical Instrument Digital Interface Keyboard

对外产生MIDI信息的多媒体数字接口键盘。

4 产品分类

4.1 根据键盘规格、键盘功能、控制功能设置及所支持输出的MIDI码等分为高级品、中级品、普及品（I型、II型），应符合表1的规定。